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重編後)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中興里復興一街251號10

樓之6

電話：(037)586-896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		-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3		一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14		二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5		三~十六
(五) 關係人交易	26~28		十七
(六) 質抵押資產	28		十八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29		十九
(八) 重大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29		二十
(十一) 其他重大事項	29~30		二一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0, 37~38		二二
(十三)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0~31		二三
(十四)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相關事項	31~36		二四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重編後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重編後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重編後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81,754 仟元及 1,214,203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14%及 7%；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745,781 仟元及 833,665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 36%及 13%；其重編後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34,391 仟元及 148,946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3%及 2%；純益分別為新台幣 84,450 仟元及 145,242 仟元，分別佔合併總純益 11%及 18%。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重編後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133,885 仟元及 102,356 仟元，暨重編後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第一

季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12,452 仟元及 5,851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6477 號函示，將永馳集團（包括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loud Solution Global Limited 及 Fast Choice Global Limited）及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收購其 100% 股權，並更名為曜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視為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可控制個體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據此重編民國九十八年起至一〇五年第二季各期合併財務報表。有關此重編事項對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影響，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一所述，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遭地方法院檢察署以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案件搜索，並約談相關人員，目前該案處於偵查階段中。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會計師 范 有 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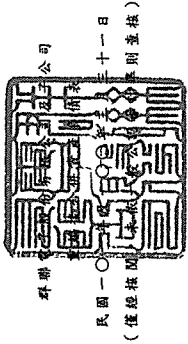
范有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九 月 二 十 一 日



民國一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供核閱)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元外，餘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一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310	現金	\$ 7,650,152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383,630
11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	529,959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2,160,640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二及五)	3,348,048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七)	3,351,481
1180	其他金融資產	249,339	2160	應付所得稅	461,070
1210	存貨 (附註六)	167,91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四)	1,252,360
126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二)	5,215,763	2280	其他	707,03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49,29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679,884
1291	受限資產 (附註十八)	72,631		其他負債	
1298	其他	10,227	2820	存入保證金	26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5,922	2XXX	負債合計	7,680,144
		18,049,244			6,218,979
		91			38
1421	長期投資	154,308	3110	股東權益 (附註十四)	
142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九)	30,00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450	預付長期投資款 (附註八)	-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230,000 仟股；	
14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93,216		發行：一〇〇一年 178,833 仟股；一〇〇二年	
14XX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	277,524	3140	177,360 仟股	1,738,327
	長期投資合計	565,235		預收股本	63,255
		18,049,244	3210	資本公積	3,226,142
1501	固定資產 (附註十及十七)	505,235	3260	股票發行溢價	7,489
1511	土地	18,695	3271	長期投資	53,203
1521	土地改良物	770,375	3272	員工福利	16
1545	房屋建築	144,375	32XX	已失效短期股權	3,286,850
1561	設備	17,623		資本公積合計	3,242,344
1681	辦公設備	6,840	3310	保留盈餘	787,757
15X1	其他設備	1,463,143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4,892
15X9	成本合計	134,48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3,905,292
	減：累積折舊	1,328,660	33XX	未分配盈餘	5,618,746
1671	未完工程	30,487		保留盈餘合計	6,421,395
15XX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1,359,147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5,580 )
	固定資產淨額	67,228	3450	累積折舊調整數	( 8,460 )
17XX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一)		34XX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5,580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1,584,247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605,076
			3XXX	少數股權	376,414
				股東權益合計	9,981,49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6,200,469
1820	其他資產	583			100
1830	存出保證金	11,337			
1860	遞延費用	10,897			
188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4,265			
1888	受限資產 (附註十八)	485			
18XX	其他	67,517			
	其他資產合計	89,485			
1XXX	資產總計	19,820,66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經理人：歐陽志光

會計主管：邱啟華

董事長：潘健成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編後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十七)			
4110	\$ 7,717,489	101	\$ 7,368,347	100
4190	67,874	1	40,663	-
4100	7,649,615	100	7,327,684	100
4610	16,501	-	14,802	-
4000	7,666,116	100	7,342,486	100
5000	6,380,366	83	6,022,750	82
5910	1,285,750	17	1,319,736	18
	營業費用			
6100	83,983	1	94,145	1
6200	101,597	2	87,765	1
6300	243,107	3	268,037	4
6000	428,687	6	449,947	6
6900	857,063	11	869,789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310	14,661	-	493	-
7140	5,947	-	-	-
7130	2,198	-	9,975	-
7160	-	-	24,539	-
7480	7,938	-	5,002	-
7100	30,744	-	40,009	-

(接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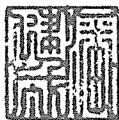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35,245	-	\$ -	-
752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附註九)	7,565	-	461	-
7880	其 他	535	-	1,769	-
7500	合 計	<u>43,345</u>	-	<u>2,230</u>	-
7900	稅前利益	844,462	11	907,568	12
8110	所得稅費用	<u>71,690</u>	<u>1</u>	<u>113,104</u>	<u>1</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772,772</u>	<u>10</u>	<u>\$ 794,464</u>	<u>11</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687,241	9	\$ 649,222	9
9602	少數股權	<u>85,531</u>	<u>1</u>	<u>145,242</u>	<u>2</u>
		<u>\$ 772,772</u>	<u>10</u>	<u>\$ 794,464</u>	<u>11</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24</u>	<u>\$ 3.84</u>	<u>\$ 4.30</u>	<u>\$ 3.6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20</u>	<u>\$ 3.80</u>	<u>\$ 4.19</u>	<u>\$ 3.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潘健成



經理人：歐陽志光



會計主管：邱淑華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重編後各期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一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772,772	\$ 794,464
調整項目		
提列備抵呆帳	18,433	20,857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18,406)	( 22,431)
折  舊	14,182	11,878
攤  銷	14,164	12,56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7,565	461
遞延所得稅	( 6,614)	7,572
處分投資利益	( 3,169)	-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利益—淨額(含 遞延收益實現數)	( 2,198)	( 9,96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415	6,28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28,708	( 493)
應收票據及帳款	534,969	( 588,677)
其他金融資產	34,507	( 782)
存  貨	( 1,599,788)	( 1,476,558)
其他流動資產	( 92,046)	121,528
應付票據及帳款	946,042	185,576
應付所得稅	78,100	105,450
應付費用	( 128,924)	41,126
其他流動負債	6,539	( 19,504)
預付退休金	607	2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06,858</u>	<u>( 810,41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103,723)	( 176,15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8,396	-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 15,000)	-
無形資產增加	( 5,357)	( 4,126)

(接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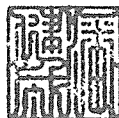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一年 第一季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 3,868)	\$ 12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696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846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6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000)	(181,78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0,880	69,060
預收股款—員工認股權	63,255	59,283
存入保證金增加	54	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4,189	128,393
匯率影響數	(772)	303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67,275	(863,499)
期初現金餘額	6,982,877	5,812,830
期末現金餘額	\$7,650,152	\$4,949,33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605	\$ 1,729
支付所得稅	\$ 187	\$ 83
支付部分現金價款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14,795	\$ 173,026
應付設備款淨(增加)減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1,072)	3,124
購置固定資產	\$ 103,723	\$ 176,1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潘健成



經理人：歐陽志光



會計主管：邱淑華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編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二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均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財務報表重編之理由及其影響

依據本公司董事長潘健成先生於一〇五年八月十一日之本公司董事會報告事項及出具之聲明書，永馳集團〔包括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九年十月起取得控制力）、Cloud Solution Global Limited（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設立）及 Fast Choice Global Limited（一〇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設立）〕及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收購其 100% 股權，並更名為曜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管理係受其所實質控制，前述公司應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惟本公司於一〇五年九月一日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6477 號函示，要求本公司應將上述公司視為本公司可控制個體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故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函示，重編九十八年起至一〇五年第二季各期合併財務報表。

因本公司對永馳集團及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未享有其所有權權益，故重編後合併財務報表，係將前述公司之股東權益全數列示為少數股權，並將前述公司之損益全數歸屬於少數股權。

本公司據此重編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其影響合併財務報表會計科目如下：

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資 產			
流動資產	\$16,055,218	\$ 1,994,026	\$ 18,049,244
長期投資	277,524	-	277,524
固定資產	1,352,666	6,481	1,359,147
無形資產	43,581	23,647	67,228
其他資產	11,911	55,606	67,517
資產總計	<u>\$17,740,900</u>	<u>\$ 2,079,760</u>	<u>\$19,820,660</u>
負 債			
流動負債	\$ 6,186,183	\$ 1,493,701	\$ 7,679,884
其他負債	470	( 210 )	260
負債總計	<u>\$ 6,186,653</u>	<u>\$ 1,493,491</u>	<u>\$ 7,680,144</u>
股東權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	\$11,554,247	\$ -	\$ 11,554,247
少數股權	-	586,269	586,269
股東權益總計	<u>\$11,554,247</u>	<u>\$ 586,269</u>	<u>\$12,140,516</u>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資 產			
流動資產	\$13,814,129	\$ 842,178	\$ 14,656,307
長期投資	521,206	1,429	522,635
固定資產	893,404	953	894,357
無形資產	49,057	23,658	72,715
其他資產	10,111	44,344	54,455
資產總計	<u>\$15,287,907</u>	<u>\$ 912,562</u>	<u>\$16,200,469</u>
負 債			
流動負債	\$ 5,682,425	\$ 536,308	\$ 6,218,733
其他負債	406	( 160 )	246
負債總計	<u>\$ 5,682,831</u>	<u>\$ 536,148</u>	<u>\$ 6,218,979</u>
股東權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	\$ 9,605,076	\$ -	\$ 9,605,076
少數股權	-	376,414	376,414
股東權益總計	<u>\$ 9,605,076</u>	<u>\$ 376,414</u>	<u>\$ 9,981,490</u>

損益之影響	重編前金額	影響金額	重編後金額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營業收入	\$ 8,225,712	(\$ 559,596)	\$ 7,666,116
營業成本	<u>7,039,782</u>	( <u>659,416</u> )	<u>6,380,366</u>
營業毛利	1,185,930	99,820	1,285,750
營業費用	<u>394,978</u>	<u>33,709</u>	<u>428,687</u>
營業利益	790,952	66,111	857,063
營業外收入及純益	30,919	( 175)	30,74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62,940</u>	( <u>19,595</u> )	<u>43,345</u>
稅前利益	758,931	85,531	844,462
所得稅費用	<u>71,690</u>	-	<u>71,690</u>
合併總純益	<u>\$ 687,241</u>	<u>\$ 85,531</u>	<u>\$ 772,772</u>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687,241	\$ -	\$ 687,241
少數股權	-	85,531	85,531
	<u>\$ 687,241</u>	<u>\$ 85,531</u>	<u>\$ 772,772</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營業收入	\$ 7,712,084	(\$ 369,598)	\$ 7,342,486
營業成本	<u>6,573,405</u>	( <u>550,655</u> )	<u>6,022,750</u>
營業毛利	1,138,679	181,057	1,319,736
營業費用	<u>429,262</u>	<u>20,685</u>	<u>449,947</u>
營業利益	709,417	160,372	869,789
營業外收入及純益	55,139	( 15,130)	40,00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2,230</u>	-	<u>2,230</u>
稅前利益	762,326	145,242	907,568
所得稅費用	<u>113,104</u>	-	<u>113,104</u>
合併總純益	<u>\$ 649,222</u>	<u>\$ 145,242</u>	<u>\$ 794,464</u>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649,222	\$ -	\$ 649,222
少數股權	-	145,242	145,242
	<u>\$ 649,222</u>	<u>\$ 145,242</u>	<u>\$ 794,464</u>

## 合併概況

### (一)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

(二)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聯旭東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Phison Electronics Japan Corp.	業務服務據點	100%	100%	—
	群欣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快閃記憶體週邊應用產品銷售	100%	100%	—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	—	註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電子零組件買賣	—	—	註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94%	91%	註

註：詳附註一重編理由之說明。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聯旭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Phison Electronics Japan Corp.及群欣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公司間之重大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總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配合自一〇〇年第一季起揭露部門資訊。

### 三、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79	\$ 159
活期存款	5,594,860	4,092,390
定期存款	570,910	371,454
外幣存款	1,484,193	485,195
支票存款	10	133
	<u>\$7,650,152</u>	<u>\$4,949,331</u>

###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444,364	\$403,505
國內上市(櫃)股票	85,595	-
	<u>\$529,959</u>	<u>\$403,505</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17,439 仟元及 492 仟元。

##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2,608	\$ 3,850
應收帳款	<u>3,466,735</u>	<u>3,117,051</u>
	3,469,343	3,120,901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70,390	8,135
備抵呆帳	<u>50,905</u>	<u>25,924</u>
淨 額	<u>\$ 3,348,048</u>	<u>\$ 3,086,842</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讓售金額	已收現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讓售額 度
一〇一年第一季					
匯豐商業銀行	\$46,664	\$35,295	\$ -	-	US\$ 3,000 仟元
一〇〇年第一季					
匯豐商業銀行	3,906	1,897	-	-	US 500 仟元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本公司對讓售予匯豐商業銀行之未到期應收帳款於扣除相關費用後無須承擔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 六、存 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品存貨	\$ 87,199	\$ 291,450
製成品	25,295	87,059
半成品	1,117,874	1,006,175
在製品	1,234,960	1,229,882
原 料	<u>2,750,435</u>	<u>2,024,479</u>
	<u>\$ 5,215,763</u>	<u>\$ 4,639,045</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06,860仟元及203,359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6,380,366仟元及6,022,750仟元。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櫃股票	<u>\$ -</u>	<u>\$ 31,540</u>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第一季處分全部私募股票，處分投資利益為 46 仟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74,788	\$350,209
國外基金受益憑證	<u>18,428</u>	<u>18,488</u>
	<u>\$ 93,216</u>	<u>\$368,697</u>
預付長期投資款		
本善創業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u>\$ 30,000</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第一季處分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處分投資利益為 3,123 仟元。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金士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86,335	48.00	\$ 65,376	35.00
Giesecke & Devrient Secure Flash Solutions GmbH	27,373	30.00	18,267	30.00
群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423	49.00	20,042	49.00
群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7	21.43	17,284	23.08
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u>	-	<u>1,429</u>	50.00
	<u>\$154,308</u>		<u>\$122,398</u>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六月投資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小型記憶卡之封裝測試，用以穩定本公司小型記憶卡之測試產能。惟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二日辦理現金增資，本



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以致對其持股比例降為 17.29% 並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將其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投資群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高科技多媒體產品之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群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十三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以致對其持股比例降為 21.43%。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與本公司法人董事日商東芝株式會社策略合作，共同成立群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用以從事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之週邊應用產品之設計及開發。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月與德國 Giesecke & Devrient GmbH 策略合作，共同於德國 Munich 成立 Giesecke & Devrient Secure Flash Solutions GmbH，用以開發手持式裝置用之加密相關應用產品。本公司另於一〇〇年四月依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計 EUR 600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與 Kings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共同合資設立金士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用以從事內嵌式快閃記憶體之產品應用及市場開發。本公司另於一〇〇年八月未依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計 50,000 仟元，投資後持股比例增加至 48%。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未超過 50%，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公司之實質營運無控制力，故未將該公司列為合併個體。惟該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底解算清算。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士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7,927)	(\$ 100)
Giesecke & Devrient Secure Flash Solutions GmbH	( 5,144)	( 3,317)
群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887	5,390
群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19	1,379
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813)
合 計	<u>(\$ 7,565)</u>	<u>(\$ 461)</u>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除群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 十、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累積折舊		
土地改良物	\$ 2,990	\$ 653
房屋建築	57,425	45,428
試驗設備	69,096	56,061
辦公設備	4,527	12,338
其他設備	445	1,552
	<u>\$134,483</u>	<u>\$116,032</u>

#### 十一、無形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	\$ 39,798	\$ 45,751
專門技術	3,790	3,324
專利權	23,640	23,640
	<u>\$ 67,228</u>	<u>\$ 72,715</u>

#### 十二、預付款項

本公司為穩定未來長期 NAND Flash 之供貨來源以應付未來業務成長所需，分別於九十九年一月預付 USD50,000 仟元及一〇〇年十月預付 NTD150,000 仟元予供應商作為本公司日後採購 NAND Flash 等記憶體產品之購料貨款，並藉以加強雙方合作關係。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預付購料貨款帳列預付款項為 389,437 仟元。

#### 十三、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年 利率 ( % )	最 後 到 期 日	金 額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信用借款	0.57%-0.98%	101.5.27	<u>\$ 383,630</u>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信用借款	0.69%-0.77%	100.5.20	<u>\$1,176,000</u>

#### 十四、股東權益

##### (一) 股本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總額不超過 5,000 仟股，該案業經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四日決議不再繼續募集發行。

##### (二)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若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分，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由董事會視實際營運狀況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1. 董監酬勞百分之一。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至二十五。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

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之餘額之 12% 及 1% 以及 22% 及 1% 計算。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若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公積	\$ 261,641	\$ 151,572		
(迴轉) 提列特別 盈餘公積	( 8,149)	13,249		
現金股利	<u>1,259,494</u>	<u>776,143</u>	\$ 7	\$ 4.35
	<u>\$ 1,512,986</u>	<u>\$ 940,964</u>		

本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於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310,000	\$ -	\$ 222,000	\$ -
董監事酬勞	15,853	-	10,082	-

一〇一年三月十九日之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俟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後，與帳列數之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入帳。

	一〇〇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	\$ 310,000	\$ 15,853
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10,000</u>	<u>14,969</u>
	<u>\$ -</u>	<u>\$ 884</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一月三日及九十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分別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 仟單位及 4,000 仟單位（以下分別簡稱「第四次認股權計畫」、及「第五次認股權計畫」），上述各次員工認股權計畫，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500 仟股及 4,000 仟股。「第四次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三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始可行使認股。「第五次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四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始可行使認股權利 50%，屆滿三年後始可行使認股權利 100%。

認股價格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訂定，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亦應調整之。下述認股價格，業已調整無償配股等之影響。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1,655	\$ 53.20	3,400	\$ 52.86
本期行使	1,189	53.20	1,166	50.84
期末流通在外	<u>466</u>		<u>2,234</u>	
期末可行使	<u>466</u>		<u>656</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底止，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第四次認股權計畫	\$ -	-	\$ 29.00	0.56
第五次認股權計畫	53.20	0.63~0.73	54.70	1.38~1.6

本公司「第四次認股權計畫」及「第五次認股權計畫」分別於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及九十八年一月十九日發行，該二次發行採用公平價值法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第四次認股權計畫	第五次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股價	39.10 元	74 元
行使價格	39.10 元	74 元
預期波動率	63.47%	60.24%~62.55%
預期存續期間	2.50 年	3.00~3.50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無風險利率	1.33%	0.84%~0.88%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15 仟元及 6,283 仟元。

另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一月十一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仟單位(以下簡稱「第六次認股權計畫」)，該員工認股權計畫，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

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 仟股。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四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始可行使認股權利 75%，屆滿三年後始可行使認股權利 100%。認股價格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訂定，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亦應調整之。該案業已逾期失效不再發行。

#### 十五、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 分子 )		股數(分母) ( 仟股 )	每股盈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合併 總純益	\$ 758,931	\$ 687,241	178,821	<u>\$ 4.24</u>	<u>\$ 3.8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66		
員工分紅	<u>-</u>	<u>-</u>	<u>1,59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合併 總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758,931</u>	<u>\$ 687,241</u>	<u>180,786</u>	<u>\$ 4.20</u>	<u>\$ 3.80</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合併 總純益	\$ 762,326	\$ 649,222	177,307	<u>\$ 4.30</u>	<u>\$ 3.6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2,431		
員工分紅	<u>-</u>	<u>-</u>	<u>2,28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合併 總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762,326</u>	<u>\$ 649,222</u>	<u>182,027</u>	<u>\$ 4.19</u>	<u>\$ 3.57</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與應付費用。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二) 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中，並無同時包含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

(三)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當期損益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利益分別為 46 仟元及 0 元。



(四)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25,402 仟元及 420,763 仟元；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079,053 仟元及 4,577,585 仟元；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負債分別為 383,630 仟元及 1,176,000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外幣借款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匯率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部分權益商品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惟其佔總資產比例低，預期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無重大影響。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負債，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惟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市場利率變動將不致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未來現金流出產生重大影響。

## 十七、關係人交易

重大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TOSHIBA Corporation, Japan (TOSHIBA)	法人董事
TOSHIBA International Procurement Hong Kong Ltd.	TOSHIBA 之子公司
TOSHIBA Corporation Personal Computer & Network Company	TOSHIBA 之子公司
TOSHIBA Singapore Pte Ltd. Computer System Division	TOSHIBA 之子公司
TOSHIBA America Information	TOSHIBA 之子公司
台灣東芝先進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東芝先進半導體)	TOSHIBA 之子公司
台灣東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東芝電子)	TOSHIBA 之孫公司
群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華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群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東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Giesecke & Devrient Secure Flash Solutions GmbH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金士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士頓電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豐科技)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本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十一月自然解任)

### (二) 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及收付款條件，係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1. 銷貨收入淨額				
TOSHIBA Corporation, Japan	\$ 727,942	9	\$ 499,705	7
TOSHIBA International Procurement Hong Kong Ltd.	77,809	1	78,664	1
TOSHIBA Singapore Pte Ltd. Computer System Division	2,373	-	40,672	1
群豐科技	-	-	209,348	2
其他	4,882	-	7,589	-
	<u>\$ 813,006</u>	<u>10</u>	<u>\$ 835,978</u>	<u>11</u>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2. 進 貨				
台灣東芝電子	\$5,119,508	74	\$4,352,454	64
TOSHIBA Corporation, Japan	-	-	21,756	-
群豐科技	-	-	36,083	1
其 他	8,032	-	5,080	-
	<u>\$5,127,540</u>	<u>74</u>	<u>\$4,415,373</u>	<u>65</u>
3. 加工費 (帳列製造費用)				
群豐科技	\$ 35,825	3	\$ 117,101	16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 應收票據及帳款				
TOSHIBA Corporation, Japan	\$ 167,295	5	\$ 161,120	5
TOSHIBA International Procurement Hong Kong Ltd.	75,337	2	77,920	2
TOSHIBA Singapore Pte Ltd. Computer System Division	2,179	-	40,594	1
群豐科技	-	-	160,688	5
其 他	4,528	-	4,086	-
	<u>\$ 249,339</u>	<u>7</u>	<u>\$ 444,408</u>	<u>13</u>
5. 應付票據及帳款				
台灣東芝電子	\$3,270,009	59	\$2,501,110	66
TOSHIBA Corporation, Japan	-	-	21,617	1
群豐科技	78,929	1	128,186	3
其 他	2,543	-	5,316	-
	<u>\$3,351,481</u>	<u>60</u>	<u>\$2,656,229</u>	<u>70</u>

6.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出售部分土地及建築物予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作為其營運規模成長之空間需求，依合約出售價款為170,811仟元，出售利益49,309仟元，其中10,221仟元依持股比例遞延認列。惟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二日辦理

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以致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將剩餘遞延收益 9,975 仟元於一〇〇年第一季全數轉為已實現。

#### 十八、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及業務需求之擔保：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質押定存單	<u>\$ 54,492</u>	<u>\$ 49,309</u>

#### 十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本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約係於一〇三年三月底到期。

前述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u>支 付 年 度</u>	<u>金 額</u>
一〇一年後三季	\$ 1,565
一〇二年	914
一〇三年	<u>183</u>
合 計	<u>\$ 2,662</u>

(二)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新台幣 700,000 仟元。

(三) 本公司因與精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軟體開發合約履約發生爭議，已於九十七年七月十七日向法院提起訴訟，惟新竹地方法院於九十八年七月一審判決駁回原告之訴。本公司對此判決已於九十八年八月委請律師提起二審上訴，經高等法院於九十九年七月駁回本公司之上訴。本公司對此判決已於九十九年八月委請律師提起三審上訴，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由最高法院判決群聯上訴為有理由，廢棄原判決並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審。該案於一〇〇年三月由高等法院判決認定精品科技負有債務不履行之賠償損害責任，但亦駁回本公司損害賠償金額之請求。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提起該更一審判決於最高法院的上訴，最高法院於一〇〇年十一月更二審判決七十萬元開發費用部分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其他上訴駁回。台灣高等法院已於一〇一年四月判決如下：

1. 原判決除確定部分外廢棄（即更審部分本公司勝訴）。

2. 精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應給付本公司新臺幣 700 仟元，及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六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

3. 第一、二審及發回前第三審訴訟費用（除確定部分外），均由精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負擔。

此訴訟案三審定讞全案終結。本公司認為此訴訟對公司之財務及業務應無重大影響。

## 二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70,649	29.51	\$ 5,035,865	\$ 154,048	29.4	\$ 4,529,025
日幣	35,444	0.3592	12,731	51,079	0.355	18,133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歐元	695	39.41	27,373	438	41.71	18,2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59,623	29.51	4,710,463	143,332	29.4	4,213,952

## 二一、其他重大事項

(一) 有關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於一〇五年八月五日至本公司進行偵查程序及相關媒體報導本公司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案件（下稱本案）乙節，依一〇五年八月六日該署記者會說明指出，本案與本公司、曜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為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馳公司間之交易有關，本案現處於偵查階段中，且目前本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未受前述事件之影響。

(二)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決議，考量本公司長遠發展及增強營運架構之完整性，計劃向永馳集團（包括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loud Solution Global Limited 及 Fast Choice Global Limited）之母公司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之股東購買 100% 股權。相關程序將依相關法規及內部作業程序辦理。

## 二二、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及二。

## 二三、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含控制晶片設計部門及投資業務部門。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控制晶片設計部門	\$ 7,666,116	\$ 7,342,486	\$ 857,086	\$ 869,799
投資業務部門	-	-	( 23)	( 1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7,666,116</u>	<u>\$ 7,342,486</u>	857,063	869,789
兌換(損)益—淨額			( 35,245)	24,53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淨額			14,661	49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淨額			( 7,565)	( 461)
處分投資利益			5,947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淨額			2,198	9,969
其他收入—淨額			<u>7,403</u>	<u>3,239</u>
稅前利益			<u>\$ 844,462</u>	<u>\$ 907,568</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處分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控制晶片設計部門	\$19,800,097	\$16,180,036
投資業務部門	20,563	20,433
部門資產總額	<u>\$19,820,660</u>	<u>\$16,200,469</u>

## 二四、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潘健成董事長及歐陽志光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擬定人員教育訓練計畫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	已完成
5.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	已完成
6.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	已完成
7.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8.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IFRS 專案小組	已完成
9.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	已完成
10.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1.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	已完成
12. 完成編製 IFRSs 一〇一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	積極進行中
13.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IFRS 專案小組	積極進行中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 3,359,441	\$ 88,796	\$ 3,448,237	5.(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7,263	( 67,263 )	-	5.(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672	71,148	80,820	5.(1)及(2)
其他資產	1,092	( 1,092 )	-	5.(2)
負債準備—流動	-	88,796	88,796	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760	21,760	5.(2)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10,373	( 10,373 )	-	5.(4)
保留盈餘	4,931,505	( 8,594 )	4,922,911	5.(2)及(4)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 3,348,048	\$ 70,390	\$ 3,418,438	5.(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2,631	( 72,631 )	-	5.(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897	76,458	87,355	5.(1)及(2)
其他資產	485	( 485 )	-	5.(2)
負債準備—流動	-	70,390	70,390	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2,026	22,026	5.(2)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7,489	( 7,489 )	-	5.(4)
保留盈餘	5,618,746	( 11,195 )	5,607,551	5.(2)及(4)



3.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7,666,116	\$ -	\$7,666,116	-
營業成本	<u>6,380,366</u>	-	<u>6,380,366</u>	-
營業毛利	1,285,750	-	1,285,750	-
營業費用	<u>428,687</u>	( <u>341</u> )	<u>428,346</u>	5.(2)
營業利益	857,063	341	857,404	-
營業外費損淨額	<u>12,601</u>	<u>2,884</u>	<u>15,485</u>	5.(4)
稅前利益	844,462	( <u>2,543</u> )	841,919	-
所得稅費用	<u>71,690</u>	<u>58</u>	<u>71,748</u>	5.(2)
稅後利益	<u>\$ 772,772</u>	<u>(\$ 2,601)</u>	<u>\$ 770,171</u>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

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2,631 仟元及 67,263 仟元。

##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其他資產 485 仟元及 1,092 仟元；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22,026 仟元及 21,76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3,827 仟元及 3,885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41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58 仟元。

## (3)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

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實現金額及時點均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重分類至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70,390 仟元及 88,796 仟元。

(4) 投資關聯企業，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因上述調節分別調整減少 7,489 仟元及 10,373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其他利益調整減少 2,884 仟元。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編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金額	條件	
0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1 1 2 3 3 2 3 2 3 2 3 2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172,994 484,631 129,902 69,235 471,650 92,654 85,161 44,701 44,701 109,428 126,834 114,651 105,867 3,749,877 114,042 1,127,822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2 6 2 - 2 - 1 1 - 1 2 1 1 49 1 6
1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2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編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二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0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Everspeed Technology Limited	1 1 1 1 1 1 1 1 1 1 3 3 3 3 3 3	銷貨收入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25,552 40,567 40,306 407,579 260,573 85,413 39,118 2,589,169 256,999 164,423 47,601 15,051 15,803 21,765 21,699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 1 - 6 2 1 - 35 2 2 - - - - -	
1	華威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聯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